

本想租房子却遭“拉郎配”

婚介行业问题不少，专家呼吁应明确行业准入标准

本报记者 卞张涛

租一间房子，购置一张办公桌和一个记事本，自己就可以办起一家婚介所，或者在原有家政服务项目里加上婚介服务，并保证为市民幸福“保驾护航”，但效果真像他们保证的那样吗？

据了解，《婚姻介绍服务国家标准》于2009年12月1日就已正式出台，其中规定婚姻介绍服务人员应持有相关职业（婚介师、婚姻家庭咨询师、心理咨询师等）资格证书，提供服务时应查验征婚者的身份证件、户口簿、学历证书等身份证明文件，让有婚史的征婚者出示离婚证明或丧偶证明，应注明服务期限，不应提供无限期或“介绍成功为止”的夸张承诺。但该标准中未明确婚介行业的准入标准。

近日，记者走访德州市多家婚介机构，发现“国标”在一些婚介机构中形同虚设。



婚介市场，需要进一步规范(资料片)。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

个案点击>> 找中介租房对方却给“推销”媳妇

“我在火车站附近一家房屋中介公司租房子，可她知道我单身之后，就一直很热心地要给我介绍对象，当她掏出本子要给我登记时，我才知道她们是收费的。”来德务工的黄先生说起自己找房子的遭遇一肚子牢骚，“我刚毕业来德州打拼，凭什么找媳妇，这不

拿我开涮吗？她们还拿出登记本让我看，有的还有照片，这不把别人的信息给泄露了吗？”

“媒婆”还告诉黄先生，介绍费

只要100元，价格还可以商量，或者把看房费省去都行。最后黄先生觉得这家中介公司“业务”太广，担心不靠谱，连房子也没有在她家租。

记者调查>> 只要交上中介费，不需出示任何证件

近日，记者暗访市区多家婚介所发现，市民在一些婚介所登记时，不用出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，并且个别婚介所为“拉拢”顾客，直接将登记在册的市民信息展示给顾客。

2日，在三八路一家政公司，记者看到标牌上写着“房屋租赁、家政、贷款、婚介”等字样。走进去，不到5平方米的空间里，只有一张桌子，连台电脑都没有。店主

得知记者是来征婚时，拿出登记本，要求记者把情况简单说一下，然后交上100元，如果同意的话就填一个表格，丝毫没有提到需要验证记者身份，“不用看身份证件什么的吗？”记者问道，店主笑着说，你钱都交了，还怕你跑啊？

“我交上钱什么时候可以见到女方？见面后，觉得不合适怎么办？”对于记者的提问，该店主表示见女方需要等她安排，“放心吧，我这里有不少女孩子呢，一定会让你满意的，总之找到你满意为止。”记者将登记本拿过来，看到上面密密麻麻的都是征婚者信息，信息多为姓名和联系方式，其中也有部分身份证号。

记者在汽车站附近看到，一招工点也打出婚介的旗号，记者表示想替朋友征婚，老板直接说：“你先把介绍费交上，

业内观点>> 婚托、黑婚介并不少见，监管起来却很难

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婚介人士告诉记者，婚托、黑婚介等现象在德州并不鲜见，一些不法中介手中有很多婚托，这个不行换那个，征婚者还觉得这家婚介所的信誉很好，但见过面之后，那些婚托随便编个理由就把征婚者给推了，往往最后，征

婚者自己就不愿意继续“相亲”了，并且一些婚介所的婚托可以共享。

“现在很多婚介所都是‘兼职’经营的，在牌匾上加‘婚介’两个字很容易，并且因为婚介有很强的隐蔽性，不好取证，所以有关部门监管起来很难。”该婚介人士

接着说，做婚介主要在于老板的人品，它决定了是否真心为客户提供建议，“真心为客户服务的老板会验证好客户的身份，然后保管好，并且要根据‘条件’搭配好客户，这样成功率会大很多。”

该婚介人士还表示，德州有不少的婚介所还是比较正规的，所以征婚者还是应该到专门的婚介机构，再碰到人品好的老板，成功率还是很大的，“现在到婚介所征婚的市民越来越多，我们也希望能整顿一下婚介市场，让它良性发展，树立起在老百姓中的口碑。”

部门说法>> 应确立婚介准入门槛，促进其良性发展

德州市消协工作人员表示，一些婚介所的经营场所非常简单，具有流动性和隐蔽性，在登记、收费等方面存在不小的漏洞，很可能引发纠纷，所以市民在征婚时，应索要相关凭证，以便进行维权。

德州市工商局工作人员介绍说，工商局不负责婚介所的注册，但市民在遇到欺诈行为时，可到工商部门进行举报。

德州市物价局收费管理办公室负责人表示，婚介所的收费属

于市场行为，不在物价部门的认定范围之内。

德城区民政局工作人员表示，区民政局以前负责婚介所的审批，但自从2009年9月份就暂停了这项服务，近年来，国家加大了对婚介

行业的重视力度，但是婚介行业的准入标准还不明晰，所以民政部门无法根据具体标准来对婚介所进行审批，因此该工作人员认为，有关部门应确立婚介准入门槛，保障婚介行业良性发展。



清理水面垃圾

近日，随着气温升高，到水边休闲的市民越来越多，湖中的垃圾也随之增多。7月3日中午，新湖工作人正顶着太阳清理水面上的垃圾。

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

两月降幅超六成

香蕉价格创新低

本报7月3日讯(记者 卞张涛) 进入7月份以来，香蕉价格还在持续下跌。3日，记者从市区多处便民市场了解到，目前香蕉价格零售价大多已跌至每斤1.5元左右，比5月初4元每斤左右的价格下跌幅度达到62.5%，创下近两年来新低。

3日，记者来到三八路便民市场，摊主王先生说：“现在香蕉价格很便宜，大家买香蕉的热情比前段时间高了不少。”对于今年过山车一般的香蕉价格，多年做此生意的王先生直言“没想到”，“现在的价格是近两年最低的，千万别再跌了，我们经销商和批发商不好做，蕉农的日子更不好过。”王先生说。

在运河南路一水果批发市场，香蕉批发商宋先生告诉记者，今年年初的时候，因为温度较低等气候影响，海南冬蕉上市时间较晚，与春蕉上市发生重叠，再加上广东、广西等地香蕉以及进口香蕉的大量上市，市场消化力有限，香蕉销量相对供应量明显不足。

“我认为香蕉价格已经到最低谷了，过段时间香蕉供应量会逐渐减少，到时候香蕉价格会上涨，但涨到前段时间的高价可能性不大。”另一批发商黄先生说。

啤酒瓶超期服役

暗藏安全隐患

本报7月3日讯(记者 高倩倩) 2011年生产的啤酒却装在2008年生产的啤酒瓶里，而根据啤酒瓶的使用标准，啤酒瓶的回收使用期限为两年。3日，记者在采访中发现，有不少啤酒瓶都在超期服役。

3日，记者走访了湖滨路、共青团路及大学路上几家超市了解到，正值啤酒销售旺季，酒水架上也摆满了各种品牌啤酒。在天衢路上一家超市，记者看到某品牌啤酒的标签上标注着生产日期为2011年5月25日，而其啤酒瓶上则标注着“2008”等字样，超市导购员告诉记者，这是啤酒瓶的生产日期，当记者询问啤酒瓶是否有使用年限时，工作人员说：“只要啤酒没过保质期，啤酒瓶肯定没问题”。

记者走访多家超市和酒水批发店了解到，啤酒瓶超期服役的现象并不是个例，有的瓶体磨损还较严重。

记者从德州市质监局了解到，国家在2006年出台了《啤酒瓶GB4544—1996强制性标准》，要求啤酒生产厂家必须使用B型防爆酒瓶，建议“B”瓶的回收使用期限为两年。“这只是建议使用年限，并不是强制规定，但旧瓶经过多次回收利用，在运输过程中摩擦碰撞，其安全系数比新瓶肯定有降低。”工作人员说。